
總統府公報

第 7468 號

中華民國 109 年 2 月 12 日（星期三）

目 次

壹、總統令

 任免官員2

貳、總統及副總統活動紀要

 一、總統活動紀要5

 二、副總統活動紀要6

總統令

總統令 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31 日

任命謝芳儀、呂坤宜、趙莉菁、簡惠露為簡任公務人員。

任命林泰安為簡任公務人員。

任命陳保倫、王芳筠、曾秋蔭為簡任公務人員。

派溫宏發為簡派公務人員。

任命吳美雲為簡任公務人員。

任命游慧真、盧麗玉、楊玉美、何尹琳為簡任公務人員。

任命楊雅雯、沈富祥為簡任公務人員。

任命趙志寶為簡任公務人員。

任命石清義、李美珍、楊泰安、蔡潮河、林金茂、郭明發、陸怡年為簡任關務人員。

任命蘇小梅為薦任公務人員。

任命謝毓娜、林建彬、林健平、薛聿貝、蕭朝城、陳怡君、張尚武、陳俊豪、柯致弘、卿輝東、張駿緯、陳建達、伍劭恩、胡源智、楊筑惠、李祈霖、郭彥辰、王博賢、葉元婷、李奕靜、文君安、蔡碧真為薦任公務人員。

任命黃千華、周靜宜、莊竣顯、戴丞培、賴美利、吳叔娟、蔡瑞堂、洪榮志、黃宗慧為薦任公務人員。

任命陳建霖、陳文益、蕭淳懌、廖啓良、邱寶賢、吳崇熙、吳信宏、劉康輝、莊宏培、林敬凱、王韋盛、沈景禎、蔡佳宏為薦任公務人員。

任命劉德賢、陳柏豪、尤斌、施泓仰、林永杰、金建廷、邱弘廷、林育萱、傅聖剛、林諮榆、鄭博元、卓哲名、陳又嘉、吳植凱、陳敬文、李欣融、宋睿唐、許瑞珈、張家榮、林佳薇、蔡宜靜、王晟至、顏昱淇、廖哲毅、盧昱穎、王鈺惠、林祐民為薦任公務人員。

任命唐士奇、吳敏薇、李明威、劉紘彰、劉冠麟、蔡尚霖、黃光陽、徐盟發、王資豪、林彩雲、畢華昆、陳建宏、江明松、林一和、陳忠和、陳俊元、許凱輝、廖志彬、廖鈺瑤、陳玉珊、許銘仁、巫俊憲、顏家菁、林以婷、陳奕丰、張啓偉、劉昌昇、謝承恩、曾查理、周怡璇、陳怡靜、陳萱瑜、蔡衛勇、蔡明君、沈瑞欽、林淑宜、郭蕙瑜、林文雄、黃語彤、林坤嶽、陳和澧、鍾家瑜、江梅英、賴誌祥、蕭妘竹、劉倚君、蕭文琪、王千華、張芸綾、彭曉涵、陳映綸、吳宇航、顏翔崑、方文山、邱怡婷、謝棋旻、劉佩姍、柯豪修、范志偉、林富英、林義德、梁春泉、戴婉晏、陳富發、周景朗、游隆傑、何品樺、張德慶、曾國榮、張家豪、李振嘉、陳清鈺、張偉恆、高忠信、吳明雄、邱俊梁、羅心伶、李威良、陳志明、張鈺晨、楊孟北、陳雅婷、王信富、陳田、郭俊宏、陳柏維、黃冠瑋、謝昂運、朱建源、紀智偉、杜育諭、謝小玲為薦任公務人員。

任命黃信雄、黃崇竣、張祖維為薦任公務人員。

任命陳惠英、劉青榆、張芳瑄、鄭育菁、呂沛穎、蘇星臻、溫奕禎、簡妙如為薦任公務人員。

任命盧素璧為薦任公務人員。

任命李素慧、劉淑玲、廖秀君、顏雲姿、鍾孟興、王美鳳、林鈺庭、徐永欣、陳美如、陳惠美、黃靄貞、陳筱佳、陳惠玉、林瓊雯、李貞瑤、蔡爵安、種淑娟為薦任公務人員。

任命葉貞吟、成昭妹、陳韋傑、李妍瑾、林正國、邱凡娟為薦任關務人員。

任命陳孟駒、阮文笙、黃啓堯、張筱雯、丁煌霖、蔡采蓁、林宜蓁、莊政裕、許玉玲為委任公務人員。

任命楊淨文、楊惟迪、楊佳蓉、吳振彰、陳羿潔為委任公務人員。

任命林郁凱、沈容菁、方銘毅、彭敏如、謝欣志、黃主雄、陳育君、潘志如、謝熒倫、劉育欽、謝東霖、林景坤、傅美珍、詹伊穎、王智弘、連吟芳、張耿麟、林怡君、蔡孟恭、林威丞、林銀城、簡銘緯、雷艾蓁、劉小菊、郭淑婷、紀凱歲、高喬暄、陳柏岳、高以恬、韓忠華、黃雅羚、曾暘升、徐子婕、黃雯怡、羅方伶、吳孟威、盧俊宏、單中書、方振隆、張宸綱、楊浚瑀、鄧信彥、郭思宏、周于雯、羅文章為委任公務人員。

任命張麗萍為委任公務人員。

任命侯文育、張正杰、陳泰叡為委任公務人員。

任命林欣郁、杜方立、許庭維、李柏義、盧藝容、陳玟宇、莊凱堤、黨薇君、江姿穎、鍾宛真、邱旭柏、張史旻、廖品晴、王皓、梁雅媛為委任關務人員。

任命高景孝、江孟霖、張雲漢、王寶慶、李秉諭、許振偉、林嘉慧、吳羽函、曾好靖、詹騏璋、郭智全、王上瑜、黃冠維、歐英秋、蔡健文、陳靖林、趙梓霖、廖澄源、謝忠軒、王藝龍、李啟帆、黃鈺凱、李建鋒、吳宗儒、莊竣皓、林宗毅、林士傑、陳健仁、陳和奕、林榆康、李建錄、曾朝鴻、林淑菁、蕭偉哲、劉冠頡、曾宗立、羅永杰、王冠茶、李銘富、邱建瑋、張博翔、林嘉興、張富貴、鄭怡晴、邱柏諺、賴勝祥、莊歲騰、花培基、謝順詠、張琮昇、黃佳文、鄭仕任、蘇柏勳、廖弘宇、林冠廷為委任公務人員。

任命江金星、黃瑞盛為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主任檢察官。

任命卓巧琦、陳香君、歐蕙甄、羅雪舫、林書仔、王宗雄、邱舒婕、韓茂山、楊景琇、林芝君、伍振文、羅國榮為檢察官。

總 統 蔡英文
行政院院長 蘇貞昌

總統令 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31 日

任命范織坤為警監四階警察官。

任命李宇薇、許力仁、廖翊嘉、謝志鴻、李昔儒、林鑫宏、王振澎、周宗平、洪志和為警正警察官。

總 統 蔡英文
行政院院長 蘇貞昌

總統令 中華民國 109 年 2 月 3 日

特派周志龍為 109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、一般警察人員考試及 109 年特種考試交通事業鐵路人員考試典試委員長。

總 統 蔡英文
行政院院長 蘇貞昌

總統活動紀要

記事期間：

109 年 1 月 31 日至 109 年 2 月 6 日

1 月 31 日（星期五）

- 蒞臨新北環狀線通車典禮致詞（新北市新店區）

2 月 1 日（星期六）

- 無公開行程

2 月 2 日（星期日）

- 無公開行程

2 月 3 日（星期一）

- 接見歐洲在臺商務協會理事長尹容（Giuseppe Izzo）等一行

2 月 4 日（星期二）

- 無公開行程

2 月 5 日（星期三）

- 接見 108 年度全國模範公務人員代表一行

2 月 6 日（星期四）

- 無公開行程

副總統活動紀要

記事期間：

109 年 1 月 31 日至 109 年 2 月 6 日

1 月 31 日（星期五）

- 無公開行程

2 月 1 日（星期六）

- 無公開行程

2 月 2 日（星期日）

- 無公開行程

2 月 3 日（星期一）

- 無公開行程

2 月 4 日（星期二）

- 無公開行程

2 月 5 日（星期三）

- 無公開行程

2 月 6 日（星期四）

- 無公開行程